

第三章

個案處理總體情況

第三章 個案處理總體情況

3.1 收案數字

特區廉政公署成立後，經過2000及2001年連續兩年收案數字的大幅上升後，在2002年收案數字為1,116宗，比去年1,265宗下降約12%。是廉署成立三年來首次出現輕微下降，這與三年來貪污現象明顯收斂，政府部門的服務改善，社會廉潔意識普遍有了相當程度的提升有關。

圖表一
歷年收案數字比較

1992	1993	1994	1995	1996	1997	1998	1999	2000	2001	2002
167	179	232	202	266	293	416	393	978	1,265	1,116

按收案的來源劃分，由市民舉報的仍佔絕大多數，比例上與2001年相若，可喜的是願意具名舉報的比例有所提高，匿名的則相反下降。雖然情況有所好轉，但明顯仍未足夠，由下表可見，匿名舉報仍佔很大比例。

圖表二
近年收案數字（按來源界定）

收案途徑		2000		2001		2002	
市 民	請求匿名或匿名之投訴	542	55.4%	813	64.3%	708	63.4%
	具名或願意提供其個人資料之投訴	392	40.1%	401	31.7%	370	33.2%
公共機關之轉介／舉報／請求		39	4.0%	32	2.5%	28	2.5%
傳媒轉介／舉報		2	0.2%	6	0.5%	2	0.2%
廉署主動立案		3	0.3%	13	1.0%	8	0.7%
收案總數		978		1,265		1,116	

3.2 立案數字

2002 年的立案數字為 131 宗，佔全年收案數量的 11.7% ，數字與比例均與 2001 年相若。

圖表三
2002 年收案處理情況

處理情況	數量	百分比
立案	131	11.7%
未具足夠條件展開調查	917	82.2%
轉介予其他部門	59	5.3%
以非正式途徑處理	9	0.8%
總計	1,116	100.0%

立案數字中，仍以刑事違法性質者佔大多數，達 87.8% 。行政申訴的立案數字相對較低的主要原因，是因為大部分個案，在徵得投訴人的同意下，採取了更有效率的轉介或非正式介入的方式處理，更快地為投訴人解決實質問題。以此方式處理的個案全年達 68 宗。此外，廉署加強了諮詢方面的效能，不少投訴個案，尤其在行政申訴方面，往往在諮詢階段通過廉署人員的詳細分析和解答，問題已獲解決。這種情況，單在行政申訴方面就達 314 宗。

圖表四
近年立案類別比較

	1996		1997		1998		1999		2000		2001		2002	
刑事違法	105	39.5%	119	40.6%	160	38.5%	110	28.0%	83	61.5%	112	83.6%	115	87.8%
行政申訴	161	60.5%	174	59.4%	256	61.5%	283	72.0%	52	38.5%	22	16.4%	16	12.2%
總計	266		293		416		393		135		134		131	

澳門廉政公署年報2002

2002 年立案的 131 宗案卷中，大部分來自市民的投訴和舉報，佔整體八成多，當中雖仍以匿名的居多，尤其集中在刑事性質的案卷，但不同者是匿名與具名兩者差距已明顯縮小，2001 年相差約為 28%，而 2002 年則大幅收窄至 14.5%。反映市民的廉潔意識有所提高，勇於挺身舉報者有所增加，市民的監督力量正在提升，貪污活動已成高風險的犯罪行為。

圖表五
2002 年立案數字（按來源界定）

收案途徑		刑事	行政申訴	總數	百分比
市 民	請求匿名或匿名之投訴	61	4	65	49.6%
	具名或願意提供其個人資料之投訴	35	11	46	35.1%
公共機關之轉介 / 舉報 / 請求		17	0	17	13.0%
傳媒轉介 / 舉報		1	0	1	0.8%
廉署主動立案		1	1	2	1.5%
立案總數		115	16	131	100.0%

由於廉署較前反貪公署採取更嚴謹的立案原則，以便資源能更有效集中地運用。從下表可見，自 2000 年起，立案數字有明顯下降。

圖表六
歷年立案數字比較（按來源界定）

收案途徑		1992	1993	1994	1995	1996	1997	1998	1999	2000	2001	2002
市 民	請求匿名或匿名之投訴	43	60	40	77	83	92	95	165	47	70	65
	具名或願意提供其個人資料之投訴	78	102	139	91	148	158	285	209	55	32	46
公共機關之轉介 / 舉報 / 請求		2	1	22	17	12	22	11	11	30	20	17
傳媒轉介 / 舉報		29	3	6	4	13	3	4	1	0	0	1
廉署主動立案		15	13	25	13	10	18	21	7	3	12	2
立案總數		167	179	232	202	266	293	416	393	135	134	131

3.3 案卷的處理進度

就正式立案之案卷而言，廉署在2002年共處理案卷272宗，結案188宗，結案比率為69.1%。須轉入2003年處理的案卷數量，已由2001年底的136宗減至2002年底的84宗，減幅為38.2%，積壓案卷數量持續減少。

圖表七
2002年案卷處理情況

收案途徑	刑事	行政申訴	總數
2001 年度轉入案卷	78	58	136
2002 年立案	115	16	131
2002 年重開案卷	1	1	2
2002 年內部轉移之案卷	3	0	3
總數	197	75	272

圖表八
2002年結案總數

收案途徑	刑事	行政申訴	總數
歸檔案卷	102	51	153
合併案卷	3	0	3
移送案卷	24	0	24
重開案卷之歸檔	4	1	5
內部轉移之卷宗	0	3	3
結案總數	133	55	188
轉入 2003 年案卷	64	20	84

